廉洁自律声明

一、审核员声明：

1、本人没有利用审核工作便利，为个人和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；

2、未收取受审核方提供的任何钱物（包括现金、有价证券、礼品）；

3、未接受受审核方安排的过度接待，包括食宿、旅游和其他娱乐活动；

4、未在受审核方报销，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（本次审核正常发生的交通费用报销除外）；

5、未要求受审核方宴请自己的亲朋好友及安排旅游；

6、未从事任何营利性活动，如对受审核方进行咨询、培训或推销等活动；

7、以上声明如有不实，本人违反了相关规定，愿意接受做出的处罚。

签字：[illegible] 日期：2022.8.20

二、受审核方声明：

1、本公司未给予审核人员任何费用，包括现金、有价票证、礼品卷、礼品；

2、未安排审核人员及观察员旅游和其他娱乐活动；

3、未安排接待审核人员的任何亲友；

4、未报销上表中审核正常发生的交通费以外的任何费用。

本公司保证上述声明的真实性，如有弄虚作假，愿意接受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中止审核、暂停或撤销认证证书等处理决定。

受审核方负责人签名：[illegible]

受审核方盖章

2022年 8月20日

审核员报销费用清单

本次审核，杭州鑫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受审核方报销费用清单如下：

项目名称	日期	始发站、终点站	金额
飞机票			
火车票			
出租车票			
杂费（注明）			
合　计			

本次审核，杭州鑫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受审核方报销费用清单如下：

项目名称	日期	始发站、终点站	金额
飞机票			
火车票			
出租车票			
杂费（注明）			
合　计			